

論 級 階

著 民 初 鄧

月 一 年 七 十 三 國 民 華 中

自序

這本小書，是我在本學期講授『政治學』裏面的一部份，也可以說是最基本的一部份。因為政治關係是以階級矛盾為其主要內容的。何況在有階級的社會，如果不懂得階級，就不可能懂得社會科學，更不可能懂得政治鬥爭的戰略戰術。為了在政治鬥爭上，明確的分清敵友關係；在革命戰線上正確的領導革命的統一戰線，只有階級是不犯錯誤的。

我們要清楚明白地區別出某一個人，或某一黨派，是革命的，還是反革命的嗎？首先要搞清楚某一個人是屬於那一階級；某一黨派是代表那一階級的利益。在有階級的社會裏，決沒有外於階級的孤立的個人，也沒有超然於階級之上的黨派。希特勒，墨索里尼，及其所領導的法西斯黨，不過是他們所屬的階級——金融寡頭或獨佔資產階級，在迫使他們『跳加冠』，『翻筋斗』，瘋狂、尋死。所以如果有人，儘管是最好心腸的人，希望或勸告蔣××不要獨裁、內戰，不要出賣民族利益，不要與全中國人民為敵。即令蔣××答應了，陳立夫、陳果夫、陳誠之流，也是決不會答應的，這就是說他所屬的階級——大地主大資產階級，決不會答應。因此，他的階級的反動性，註定了他是中國人民不折不扣的死敵。如果有人，儘管是最好心腸的人，希望或勸告杜魯門、馬歇爾，不要侵華、援蔣，不

要侵略世界，支援世界反動勢力。即令杜魯門、馬歇爾答應了，魏德邁、赫爾利，周以德之流，也是決不會答應的，這就是說他們所屬的階級，決不會答應。因此，他們的階級的反動性，註定了他們是世界人民不折不扣的死敵。

反之，什麼是中國與世界人民的朋友、友軍、或同盟軍，也只有從其階級的屬性來決定。
一個革命的階級和代表革命階級利益的政黨，也就只有從階級的剖析出發，來分別敵友，來領導革命的統一戰線。中共領袖毛澤東先生曾說：

『中國無產階級，在共產黨領導之下，完全懂得；他們自己雖然是一個最有覺悟性和最有組織性的階級。但如果單憑自己一個階級的力量，是不能勝利的，而要勝利，就必要在各種不同情形下團結一切可能革命的階級，組織革命的統一戰線。在中國社會的各階層中，農民是工人階級的鞏固的同盟軍，城市小資產階級，也是可靠的同盟軍，民族資產階級，則是在一定時期中與一定程度上的同盟軍。這是現代中國革命的歷史所已經證明了的根本規律之一。（見所著『中國革命與中國共產黨』一書）

這正是很嚴正的從階級的剖析出發所得出來的結論。每一個人和黨派，究竟是革命的，或反革命的，只有已所屬的階級能清楚明白地告訴我們。革命越深入，階級鬥爭越尖銳，階級的反映也就越明顯。當中共土地法大綱公佈以後，當自由叢刊之九，標題為『路只有一條』的幾篇批評文章刊出以後

， 在港九的許多人士中，曾經起過一些小小地波動——包括善意的和不善意的——，從表面上看來，好像只是由於各人的看法不同，實際上則是所謂階級屬性在作怪。

這本小書，把自有階級以來各階級社會的階級和階級鬥爭，作了一般的客觀的分析和論述；又把中國現社會的階級和階級鬥爭，作了一般的客觀的分析和論述。不敢說詳盡，不敢說沒有錯誤，為應同學們的要求，而且由同學們集資把它印出來，或者能供初學社會科學者及給與實際政治鬥爭的戰友們萬一之參考。

再因為筆者本身是屬於知識份子羣的，而讀到本書的讀者以及我敬愛的同學們，都不外是知識份子或準知識份子。對於知識份子羣這一部份，自己感覺說得不够，而且說得不明晰，特將論知識份子的三篇力作，附錄在本書後面。

一九四八·一·廿三·於九龍私寓

目 錄

階級論

自序

一 階級的意義和本質

二 科學的階級理論之形成過程

三 階級的起源

四 階級關係的歷史性

五 階級和階級鬥爭具體的歷史過程

六 中國現社會的階級和階級鬥爭

附錄

一 社會主義社會的知識份子

二 斯太林論蘇維埃知識界

三 論知識份子的改造

階級論

一 階級的意義和本質

政治是以階級矛盾爲其主要內容的，社會裏面有了階級，就有階級鬥爭。「以往一切社會的歷史，都是階級鬥爭史。自山民和奴隸，貴族和平民，領主和農奴，行東和帮工，一句話，壓迫者和被壓迫者，總是處在互相的經常對立之中，進行不斷的，有時隱藏，有時公開的鬥爭……」（見共產黨宣言）階級鬥爭表現在政治、經濟、文化的各方面，成爲社會自己運動之惟一的推動力。然而這並不是說三方面的鬥爭是無分軒輊的，只有政治鬥爭（包括軍事鬥爭）採取最積極的形態，而且最集中的表現出來。所以馬克斯有一句名言：「一切階級鬥爭，都是政治鬥爭。」這一方面表示政治鬥爭是階級鬥爭之最積極最集中的形態，另一方面又表示政治鬥爭是階級鬥爭的最高形式和最重要的手段。因爲政治鬥爭，即是向着社會上層的建築的政治來革命的鬥爭，亦即推翻舊政權，創建新政權的鬥爭，工人階級或工農羣衆爲保障其本身經濟利益而進行的經濟鬥爭，爲打倒落後的反動的舊文化（社會思想意識），創建進步的革命的新文化而進行的文化鬥爭，固然都是很重大的，而且經濟、文化鬥爭，常

常與政治鬥爭相錯綜，有時並可轉變為政治鬥爭。可是經濟文化鬥爭，決不能與政治鬥爭相脫離，否則沒有政治鬥爭的勝利，也決沒有經濟文化鬥爭的勝利。很明顯的例證，就是假如不經過艱苦的政治

鬥爭（包括和平鬥爭方式與武裝鬥爭方式）來結束中國的獨裁統治，則一切經濟、文化的被壓迫，被奴役，決無由獲得解放。而且在經濟、文化鬥爭，沒有轉變為政治鬥爭以前，決不就等於政治鬥爭。

所以有人想根據馬克斯這句名言，來混淆政治鬥爭與經濟鬥爭，文化鬥爭的區別，甚至想拿經濟鬥爭來代替政治鬥爭，以為只要有了經濟鬥爭，就可以不要再有政治鬥爭而獲得鬥爭的勝利，這只是經濟主義者想取消政治鬥爭，出賣工人階級或工農羣衆利益的企圖；反之以為只要有了政治鬥爭，就可以不要經濟鬥爭，文化鬥爭，這也同樣是錯誤的。這裏的論點，是需要把政治鬥爭、經濟鬥爭、文化鬥爭確當的配合起來，而又不忽視政治鬥爭是最積極最集中的形態，同時又是最高形式和最重要的手段，換言之，即經濟、文化鬥爭，都要服從政治鬥爭。

政治鬥爭，所以成為階級鬥爭最積極最集中的形態，同時又是階級鬥爭之最高形式和最重要的手段。這是因為階級關係浸透在一切社會關係之中（包括政治、經濟、文化關係），首先就不能不是政治關係，可以說政治關係，原來就是從階級關係產生出來的，無階級的社會，即是一個無政治的社會，然而經濟關係、文化關係却與階級的有無沒有直接的因緣，因為，社會沒有階級之前，就有了經濟和文化，社會沒有階級之後，同樣會有經濟和文化，而且那時的經濟、文化還會有高度的發展。只有

政治關係是直接從階級關係產生出來的。階級關係反映到政治關係上，就表現為政治上的統治和被統治，政治上的統治和被統治，自然又根源於經濟上的剝削和被剝削，所以階級矛盾，其具體的內容，就是經濟上的剝削和被剝削，政治上的統治和被統治的矛盾。因此，階級的矛盾是不可能被調和的，矛盾的解消，必然要經由固執的階級鬥爭。因此，在有階級的社會歷史上、經濟上的剝削階級，必然就是政治上的統治階級；反之，經濟上的被剝削階級，必然就是政治上的被統治階級。在古代奴隸社會和封建社會裏，尤其是近代資本主義社會裏，這一點就完全明白而露骨的表現了出來。經濟上的剝削階級，如果沒有政治上的統治（政權——包含軍警憲特），是不可能保持其剝削地位的，所以政治的統治、壓迫、鬥爭，就成為保持其剝削地位的工具。經濟上被剝削，政治上被統治的階級，是既沒有經濟權，又沒有政治權的，然而到剝削統治得太利害時，它也只有以政治鬥爭來答覆政治鬥爭。

古代社會，斯巴達領導的十五萬奴隸軍，曾經跟當時奴隸主的政府作戰三年，封建社會，農民暴動，農民戰爭也差不多與整個中世紀相終始，到了資本主義社會，無產階級亦一致奮起向着它的敵人進擊，而且無產階級與資產階級的矛盾，成為階級矛盾最後的歷史形態，因而也就是兩階級鬥爭的最後決戰，其慘烈要超過任何時代，是不待言的。

所以階級在政治學中的重要性，是和商品在經濟學中的重要性一樣的。沒有商品之湛深的，正確的分析，經濟學是無從說起的，沒有階級之湛深的，正確的分析，政治學也是無從說起的。

然則階級是什麼呢？

階級是拿什麼東西作為其質的特徵或質的規定呢？

一般的說：階級是一個歷史的範疇，它是跟人類歷史發展的一定階段，生產力發展的一定水準相結合着的現象。換言之，即在人類歷史發展的一定階段，社會就產生了階級，又在人類歷史發展的一定階段，社會又歸於無階級（階級消滅）。因為社會階級的有無，是跟生產力發展的一定水準相結合着的。然而那怕到了現在，社會上却有些人們一口咬定整個人類社會是無階級的，尤其是說在近代民主國家裏，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對國家的關係都是平等的，即在法律上都是平等的，不管他們在實質上、經濟上是否平等。因此，如果有人要在口頭上或書本上提出階級問題，承認階級之客觀的存在，他們就說你是在鼓吹階級鬥爭，破壞社會秩序。他們不把階級鬥爭看做人類社會自己運動的動力；看做世界變革的重要的因素，看做人類社會之人的能動性的契機，看做被剝削、被統治階級之革命的實踐，而把它看做一種社會秩序的叛逆。這種否認社會階級之客觀存在的人是什麼人呢？也就是社會上的剝削、統治階級。正因為他們要保持他們的剝削、統治的社會秩序，所以把一切被剝削、被統治階級的革命運動（階級鬥爭）看做破壞社會秩序的叛逆，甚至於想拿近代資本主義社會，亦即所謂民主國家的形式上的平等，法律上的平等的假象來遮住實質上的不平等，經濟上的不平等，進而否認階級存在與階級鬥爭。這是一。另外又有些人們恰與此相反，不僅承認社會上有階級，而且以為這種

社會階級，是在任何社會，任何時代都有的，它是萬古長存的，超歷史的，因為他們說人類之有賢愚不肖的不齊，社會之有貧富貴賤的不平等，這是一種自然的秩序。這種主張，是把「生存競爭，優勝劣敗」的生物學的法則，移用於社會，即把人類社會階級的區分看做是根源於「生存競爭，優勝劣敗」的自然法則。因此，他們便說什麼剝削、統治階級，是原來具有一種優越的天賦的優勝集團；而被剝削、被統治階級，則是天生的劣等愚昧集團。而爲剝削、爲統治階級服務的優生學者們，也就跟着他們瞎吹法螺，說什麼常常能從富貴權門之中，亦即剝削、統治階級之中，看出優越的遺傳素質；反之，則認爲工農大衆，亦即被剝削、被統治階級，在知能上和道德上都是先天的劣等愚昧的。事實是否如此呢？在剝削、統治階級中，縱然不可否認的也有幾許天才傑出人物；在被剝削、被統治階級中，縱然不可否認的也有許多低能兒，愚昧者，那也只因爲剝削統治階級的富有，在任何方面（例如營養、生活、教育諸方面），都享有有利的機會；反之，被剝削、被統治階級，由於只能保有最低限度的生活，甚至連最低限度生活都不可能，因而在各種機會方面都無從與剝削、統治階級平等，所以把所有天才都被損耗、被摧殘了。怎能拿「生存競爭；優勝劣敗」的自然法則來作爲社會階級區分的根據呢？又怎樣能拿這作爲社會階級之超歷史的永久的規定呢？這種承認社會階級之存在，并承認其超歷史的永久的存在的人們，也就是社會上的剝削統治階級。因爲他們要把階級存在的永久化，作爲其剝削、統治地位的永久化合理化的根據。這是二一。否認階級之客觀存在的，是剝削、統治階級，

爲的保持其剝削、統治地位，不願意被剝削，被統治階級，向之作破壞其剝削、統治社會秩序的階級鬥爭；承認階級之存在，而且把它看作是超歷史的永久的存在的，也是剝削、統治階級。剝削、統治階級，從其剝削、統治階級的利益出發，既可以這樣顛倒黑白，難怪中國秦代權相名叫趙高的早就『指鹿爲馬』了啊！

畢竟階級之客觀的存在，是剝削統治階級無法否認的；而階級的存在，必然要導入階級鬥爭，被剝削、被統治階級之革命的實踐，（亦即階級鬥爭）畢竟要使剝削、統治階級，從其剝削、統治地位，不斷的倒下來，階級的存在也不是超歷史的，永久的。因而剝削、統治階級及其代言人，總不願觸及階級關係的本質及其具體特徵。於是就在階級理論上，大散佈其似是而非的謠言。所以我們爲的要澈底闡明什麼是階級之質的特徵或質的規定，首先就要把那些似是而非的說法，拿來加以審核，換言之，我們爲的要澈底闡明什麼是「階級」，首先要審核什麼是「非階級」。在階級理論上有那些似是而非的說法呢？

第一、就是把貧富的差別來說明階級的區分，把財產的大小，把錢櫃的盈虛，看作階級區分的標準，這我們可以把他叫作『數量的階級論』。這種說法，自然會把財產大、錢多而富有的人，看成一個階級，看成資產階級；把財產小、錢少而貧乏的人，看成一個階級，看成無產階級，而且認爲貧富的懸殊越大，階級的區分就越分明。反之，如僅有貧富，而貧富的懸殊并不大，則不能算有階級。例

如就有人說：中國只有大貧小貧之分，中國社會就無所謂階級對立。這種階級理論如能成立，則資產階級與資產階級，無產階級與無產階級之間，也不能沒有貧富的懸殊，而且其懸殊也是很的，有萬萬、千萬、百萬的富翁，也有僱傭幾十個工人的小廠主，有僅够最低生活的苦力，也有接近資本家生活的生活的貴族工人。那它不是同是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又要按其貧富的差異分出許多階級來嗎？實際上，儘管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中都有不同的「階級中的階層」，例如資產階級中有財政資本家，重工業資本家、輕工業資本家、商業資本家，其貧富與其各自的利益雖有不同之處，然其同爲剝削、統治階級則一。再如無產階級中，也有上層貴族工人，也有工資只能維持其最低生活，甚至連最低生活都不能維持的工人，其貧富與其各自的利益，雖亦有不同之處，然其同爲被剝削、被統治階級則一。階級關係，在本質上即是一種剝削、統治與被剝削、被統治關係。其最深的根則植基於生產和生產方法的發展，同時，又由於發展的不充分，是不待說的。抽掉了剝削與被剝削，統治與被統治關係，而談階級關係，將一無是處，數量的階級理論，只是剝削、統治階級及其代理人之又一欺騙而已。

第二、就是把職業的差別看做階級的區分，他們認爲社會上有士農工商各種不同的職業，就有各種不同的階級，就現代的社會來說，有醫生、有律師、有教授、有工程師、有裁縫、有皮匠、有泥水匠……各種不同的職業，也就有各種不同的階級。這我們把它叫做「職業的階級論」。根據這種說法，任何社會都有分工，因而就有職業上的區別，因而任何社會都有階級的區別。殊不知分工，是在生

產力稍許發展的生產關係中，都可能看到的，即在無階級剝削關係的原始共產社會中，即已存在的，而在將來的生產力非常發展的生產關係中，亦即將來無階級剝削關係的共產主義社會中，也是會存在的，而且會要愈分愈細的，這那里能把它拿來作為階級區別的標準呢？這種階級理論，也是抽掉剝削與被剝削、統治與被統治的階級關係之質的特徵，而空談階級關係，也是剝削統治階級及其代言人之有意的矇混。縱然在現社會及任何有階級的社會中，筋肉勞動和腦力勞動間，農村勞動和城市工作間，存有極懸殊的不平等，而且任何人若一陷入於某種職業界，即為所束縛而不易轉業（不論你願意與否），這仍只是各個人在社會分工中，在社會勞動組織中之任務上的區別，還不是階級的區別，各個人在社會上的分工，在社會勞動組織中所担负的任務，縱然也有苦樂上的不平等，還不就是這剝削與被剝削，統治與被統治關係的不平等。這種苦樂不均，固然也是由於階級社會造成的，然而職業決不就是階級。

第三、比這些說法進一步的，是所謂『收入源泉的階級論』，這是由舊俄的修正主義者茲甘·巴蘭諾夫斯基（Tugan Baranovsky），和考茨基所主張的。其特徵是在收入源泉的差別中找出階級差別的最後根據。考茨基在一九〇三年他的一篇論文裏（題目叫做：『階級的利害——特殊利害——共同利害』），曾給階級這樣的規定：『現在我們已經知道：什麼東西構成個個階級的了。那就是：除了收入源泉的共同性之外，還有從那裏生出來的利害共同性，及對其他階級對立的共同性。這個階級

力使自己的收入源泉更爲豐富，而使其他階級的收入縮小。」考茨基這個理論，他自己說是馬克斯在『資本論』第三卷最後一章留下來的未完結的階級理論之完成。不錯，馬克斯曾在這章提倡工資勞動者，資本家，和土地所有者爲近代的三大階級，接着還這樣提出問題：『使工資勞動者，資本家，和土地所有者形成三大階級的是什麼呢？』於是他也這樣答道：『它看起來似乎就是收入和收入源泉的一性。這三大集團的構成分子，即構成他們的個個人，各由分動工資，利潤，與地租來謀生活的，即他們各以自己的勞動力，自己的資本，和自己的土地所有來生活的。』但他跟着就說，如果根據這個見解，以收入和收入的源泉來區分階級的見解，那麼，醫生和官吏就要構成兩個不同的階級，那麼，『同樣的事（即以收入和收入源泉來區分階級的事——筆者），就是對於社會分工，在勞動者之間，和同樣在資本家們或土地所有者們之間所生出的利害上的和地位上的無限細分，也是妥當的嗎？——例如土地所有者，可以細分爲葡萄園的所有者，森林的所有者，礦山的所有者，漁場的所有者』。『資本論』就在這裏中斷着。這樣看來，考茨基明明是把馬克斯自己所否認了的見解當做馬克斯的見解完成了。馬克斯說：收入的源泉是同社會的分工一樣可以無限的細分，因而在利害上也可以無限的細分。然而考茨基却以爲土地所有者的利益是靠着犧牲勞動工資或資本利潤來實現的，土地所有者之間並無利害上的不同；同時，勞動工資也是以犧牲資本利潤或地租來提高的，一個工人工資的增大，不但不會減少另一個工人的工資，反而會提高另一個工人的工資。他根據這些就得出了上面他所說的結論。

來。然而我們試就資本家來看，資本家集團間，托辣斯間，卡特爾間利害的對立衝突，不是使希爾費丁，考茨基的盟友——所提倡的『組織了的資本主義』的理論，完全破產了嗎？資本家收入的源泉——利潤——是從剝削勞動者的剩餘價值來的，因而整個資產階級對於無產階級有著共同的利害，是不待言的，但這決不排除在資本家間仍有利害的不一致。考茨基在收入源泉的共同性及由此生出的利害的共同性上，又附了一個『對其他階級對立的共同性』，依然救不了他的理論的弱點。第一，階級對立的根據，并非單純由於收入源泉的差別，第二，以收入源泉作為階級對立的根據，他所說的對其他階級對立的共同性，是不包含剝削與被剝削的階級敵對的。因為如果如考茨基所說：『各個階級都在努力使自己的收入源泉更為豐富而使其他階級收入縮小』，而不是根本破壞，消滅其他階級收入的源泉，那麼，這種對立便不過是因收入量的大小而發生出來的罷了。結果勞動者對於資本家的鬥爭，也必然只限於工資多少的問題，而不是變更剝削與被剝削關係的問題，更不是要澈底破壞與其利益相敵對的生產關係問題。這仍然是有意抽掉剝削與被剝削，統治與被統治關係來談階級關係的變種。這種以收入源泉作為階級區分標準的理論，也可以叫做『分配說的階級論』，因為收入源泉的內容，即是生產物的分配，考茨基也知道這種理由太不充分，於是為了補充生產物的分配說，又進而說明生產手段的分配，是規定階級關係的契機，他說：『階級的問題是生產手段及以它來生產的生產物的支配問題。……這樣，我們在剝削和反剝削而發生階級對立的基礎上，常常一方面看出生產手段的佔有

或對它的支撐，這個事實；而另方面則看出那沒有生產手段的事實。」不錯，生產手段的佔有與不佔有，即生產手段的分配，是決定階級剝削關係的，但生產手段的分配，也應有其決定者。然則決定生產手段的分配的又是什麼呢？這就是前面所說的，「其最深的根，則植基於生產和生產方法的發展，同時，又由於其發展的不充分。」換言之，生產手段的分配又是由一定的生產和生產方法決定的。所以生產手段的分配，在階級關係上無論怎樣成為重要的標誌，然而它決不能形成階級關係之最後的出發點。但是考茨基却把生產手段的分配從其基礎的生產分離了，所以他的見解仍然是分配論的。他不過是從生產物的分配論進到較高的生產手段的分配論罷了。如果不把生產手段的分配和其決定者的生產和生產方法有着正確的理解，而把前者從後者分離開來的時候，則階級的起源，便要從在社會物質的生產中看出階級起源之基礎的理論，跑到武力說——征服說去，考茨基就正是這樣做了。

第四，就是武力說的階級論。因為人們如果不能從生產或生產方法中找出階級起源的基礎，一吓跑到武力說，征服說去，這是絲毫不足為奇的。而考茨基的所謂征服，乃是指的遊牧種族對於農業種族的征服，因而也可叫做「人種論的階級論。」考茨基否認「在原始共同體內的生產發展中看出階級和國家發生原因的恩格斯的假說」，提倡資產階級學者摹姆朴羅威茲（Cudwing Grumplowicz）與本海馬（Frang Oppenheimer）之流的典型的武力說——征服說。他曾說：「從原始共同體內所發生的各種要因，去說明階級和國家形成的嘗試，是不會得出什麼滿意的結果的。」因為原始共同體內

「原始的民主，許多重要生產手段的共有，一般對各個成員之扶助，築了一道防止一切社會向着下面方向去發展的難越的堤防。那就是剝削階級之階級形成的方向，以及那支配共同體，從住民大眾獨立起來的國家權力之形成的方向。」因而他主張：「我們應把國家的發生及階級之出現，還原為征服。」他還很誇張的說：「在他還不知道馬克斯主義，而是達爾文主義的追隨者的時代，即比拿姆朴羅威茲著作『人種鬥爭』（一八八三）還要早的時代，就到達了征服說。」同時，他非難拿姆朴羅威茲的征服說，不會說明征服可能的經濟條件，而加以補充的說明。但他所謂經濟條件，是專指那定住的農業種族和遊牧種族之征服與被征服的生活條件而言。他說農業種族和遊牧種族，因為其生活條件不同，所以獲得了不同的心理與能力，這樣就使遊牧種族可能征服農業種族，由於征服種族與被征服種族的出現，就出現了階級與國家。他說：「我們如果把農業民跟遊牧民的精神生活上的深刻對立，加以考察的話，即如果把前者的那種富裕，但却遲鈍，大意，順從，與後者的那種貧困，武裝力的冒險慾，然而又往往富於有生氣的適應能力的知能，拿來加以考察的話，那麼，我們便可以看到農業民和遊牧民這兩要因的接觸，在一定的發展階段上，就必然要導於遊牧民使農業民隸屬於自己，而使其負納貢的義務的結果。」像從這樣征服說來說明階級和國家的發生的考茨基，就不承認國家是由於原始共同體內矛盾對立達到一定成熟的階段上發生的，而主張『使最初各階級發生的那個同樣行為（即征服）也形成了最初的國家。』征服說的經濟條件，即僅僅由於農業種族與遊牧種族的不同，亦即單純由於